

宁德市人民政府文件

宁政文〔2023〕6号

宁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德市数字经济发展三年行动方案（2022—2024年）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各大企业，各高等院校：

《宁德市数字经济发展三年行动方案（2022—2024年）》已经市委、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宁德市人民政府

2023年1月16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宁德市数字经济发展三年行动方案 (2022—2024年)

为奋力谱写“宁德篇章”，加速构筑“宁德板块”，推动宁德数字经济高质量健康发展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(一) 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服务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，加快建设网络强国、数字中国，深度融入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（福建）建设，围绕“善政、兴业、惠民”，深入实施赋能平台打造、数字基建提升、核心产业发展、产业数字化升级、数字惠民深化、数字政府建设、数据开放共享、数字安全防护等“八大行动”，赋能打造“增长极”、建设“四个区”，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宁德篇章提供有力支撑。

(二) 发展目标

到2024年，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竞争力逐步提升，数字经济增加值年均增长21%以上，数字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达50%以上，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增长3%以上，提早一年实现翻番，提升全国百强位次。

到“十四五”末，力争数字经济产值翻一番、规模力争达到2400

亿元以上，全市基本形成具有持续创新发展能力的数字宁德生态体系，在产业发展、设施建设、民生应用、政府治理等领域打造出一批特色鲜明的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示范工程和项目，建成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的重要增长极。

到 2035 年，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数字宁德建设迈上更大台阶，数字经济活力全面迸发，“数字兴业、基础赋能、信息惠民、智慧治市”全面推进，助力社会主义现代化和全方位高质量发展超越目标基本实现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赋能平台打造行动

围绕四大主导产业、传统产业、新兴产业、绿色产业，加大头部企业产业链招商，提升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和数字化效率提升业的产业规模。

1. 引进一批。2022—2024 年，围绕宁德新能源锂电池、新能源汽车、不锈钢新材料产业以及其他战略性新兴产业，加大生产性服务业招商力度，加快推动华为、中关村、中国航天等高科技企业、国际国内市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落地建设，做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体量，力争打造国际型产业集群。

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、商务局、发改委，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。〔以下责任单位均含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不再列出〕

2. 创建一批。2022—2024 年，支持头部企业加快创建国家级创

新研发平台，支持规上企业创建省级平台，支持制造业服务类企业向蕉城、东侨、福安、福鼎聚集，提供产品设计、产线优化等全链条服务。加强产学研合作，建成国家双创示范基地、重点领域研究机构、大数据产业园等一批数字经济孵化体。

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发改委、工信局、教育局

3. 提升一批。2022—2024年，实施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方案，支持思客琦、中科兰剑智能装备产品推广，加快推进制造业智能化“点线面”改造工程，建立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，推广工业互联网IPv6应用。提升农村生产要素流转融资平台、中小企业征信服务平台、汇融征信平台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、宁德时代供应链等平台功能。

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，市通管办，市国投公司，人行宁德市中心支行

4. 拓展一批。2022—2024年，深化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，做好“雪亮工程”建设联网应用，优化智能安防小区管控测评平台，建设跨境电商海外仓大数据服务平台项目，赋能智慧水电、智慧燃气等应用场景。结合智慧海洋平台打造全国大黄鱼数据中心、交易中心，形成本地特色亮点。

责任单位：市委政法委，市公安局、商务局、海洋渔业局，安然燃气公司、新奥燃气公司，中闽（宁德）水务公司，国网宁德供电公司

5. 推动一批。2022—2023年，参照省大数据管理局和省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组织架构模式，以混改、股份制、子公司等模式，引入

数据治理生态企业，吸纳大数据相关专业毕业生，壮大本地国资背景信息化公司，明确公共数据资源一级开发主体，走细分赛道，营造数据应用生态，推动数据应用产品挂牌交易成为“钱库”。

责任单位：市国资委、人社局、发改委

6. 培育一批。2022—2024年，深入实施新时代“三都澳人才”强市战略，认真贯彻落实“八闽英才”培育工程、“宁聚英才”引领工程等省市重点人才计划，加快引进数字经济领域海内外战略型人才、科技领军人才、创新团队，促进人才与技术交流落地。实施企业家数字素养提升工程，培养一批数字经济领域企业家、创投家。实施“数字工匠”工程，选树100名“数字工匠”，积极培训数字经济创业、从业人员。

责任单位：市委人才办，市人社局、工信局、教育局、科技局，市总工会

（二）数字基建提升行动

适度超前推进信息基础设施、融合基础设施、创新基础设施建设，带动上下游产业共同发展，到2024年，建成全市大数据平台和云计算中心，数据共享应用开发能力显著提高。高速光纤网络、5G移动网络实现全市100%覆盖，城乡数字鸿沟进一步缩小。

1. 推进5G建设进规划。2022年度，科学编制完成5G通信基础设施专项规划，并将已批复的专项规划纳入各级国土空间规划。到2024年建成5G基站8000个，在用数据中心机柜数超过2000个，IPv6活跃用户在互联网用户中占比超过50%。

责任单位：市通管办，市自然资源局

2. 推进“5G+宽带”双千兆网络建设。2022—2024年，加大5G基站建设支持力度，有条件的逐步向县市、乡镇延伸，加快“5G+宽带”双千兆网络建设，缩小城乡数字鸿沟，实现5G网络、1000兆及以上光纤网络部署到各园区及企业，建成低时延、高可靠、广覆盖的网络基础设施。

责任单位：市通管办，电信宁德分公司、移动宁德分公司、联通宁德分公司、铁塔宁德分公司，广电网络宁德分公司

3. 推进5G+行业生态体系建设。2022—2024年，围绕锂电制造上下游，依托宁德时代5G+极限制造标杆，以产业集群模式，带动企业数字基建5G+AI+云批量升级，打造全国5G锂电产业集群标杆，并向各行业延伸实现5G行业生态整合，加速推动5G全面赋能数字化转型。

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，移动宁德分公司

4. 推进大数据产业园建设。2022年，加快电子政务外网IPv6升级改造工作，提升网络基础设施服务能力。2023年，研究布局超算、边缘计算等升级项目，完成市级大数据中心建设。2024年，投入使用全市大数据中心，实现大数据与云计算服务在城管、工业、党建、交通、安全、消防、医疗、教育、能源等领域得到融合应用。

责任单位：市交投集团，市大数据管理局、信息中心

5. 推进数据中心改造升级。对于规模超过100个标准机架（2.5KW）的数据中心，逐一登记造册，形成数据中心规模、上架率、能耗水平等底数清单。打通政务信息网、政务外网与各运营商的链路

通道，作为市级大数据中心的资源补充或备份分支节点。加快建设绿色数据中心，逐步对电能利用效率超过 1.5 的数据中心进行节能降碳改造。有序引导利用率低、耗能高、效益差的“老旧小散”数据中心腾退升级，进一步提升数据中心能源利用效率和资源利用水平。

责任单位：市通管办

（三）核心产业发展行动

发挥四大主导产业比较优势，进一步提升电子信息制造业、大数据与云计算产业、软件及人工智能等产业，到 2024 年，全市规模以上数字经济企业达到 230 家（含锂离子电池制造），引进 15 家数字技术服务企业，形成数字产业化融合应用典型标杆案例 20 个以上。

1. 发展电子信息制造业。2022—2024 年，电子信息制造业在主导产业领域中牵引作用有效提升，依托主导产业的溢出效应，电子信息制造业得到较快发展。

（1）引进高端智库。2022 年，引进电子信息行业高端智库机构，建立数字经济专家委员会，发挥第三方智库智慧作用，挖掘产业链上下游电子信息软硬件配套合作关系，了解企业的供需链、价值链、空间链，实施精准化、聚焦化招商。

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工信局

（2）成立产业联盟。到 2023 年，争取成立新能源汽车产业联盟与行业公共服务平台，持续推进动力电池、汽车电子等配套项目招商和提升上下游产业链服务水平，建立健全汽车制造产业链，快速壮大产业规模。

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

(3) 设立产业协会。2022—2024 年，争取设立宁德工业互联网产业协会（联盟），积极推动中国联通（福建）工业互联网研究院宁德分院在宁德落户成立，鼓励工业行业向产品端转型，支持按摩器、按摩椅等产品向 C2M（用户连接制造）数字工厂转型，实现定制化生产。

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，市通管办

(4) 举办行业峰会。2022—2024 年，不定期举办四大主导产业行业峰会，打响产业名片，扩大宁德在全国的影响力。

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、商务局、发改委

2. 发展软件产业。2022—2024 年，争取引进培育 4—6 家软件开发中小型企业，引进 1 家大型软件开发企业，技术和人才资源得到明显改善，小型管理软件、嵌入式软件及信息安全软件基本实现本地生产。

(1) 引进软件企业。到 2022 年，以合作招商的形式，引进国内优质软件企业落户宁德，开设软件适配中心，依托产业优势，面向农业、金融、交通等服务领域，发展工业嵌入式软件、工业集成平台、生产管理系统等智能制造软件；依托数字政务、城市大脑及数字交通等领域建设，重点发展网络应用软件、智能分析软件等通用应用软件。

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、科技局、商务局

(2) 推动产学研融合。到 2023 年，宁德师范学院、宁德职业技术学院等设立软件工程、信息工程等专业，与华为、中关村等企业联合研发重点领域工业软件，吸引相关技术研发团队入驻本地，支持本地高校专业技术人员团队创办软件企业。

责任单位：市教育局、发改委，宁德师范学院、宁德职业技术学院

(3) 推进大数据有效治理。2022—2024 年，建立健全大数据发展相关制度，对接省级数据共享交换枢纽，进一步建立完善数据交换、共享、利用的长效机制，整合形成政务数据、医疗数据、公共数据等资源化管理。

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大数据管理局牵头，市直各单位配合

(4) 推进人工智能应用。2022—2024 年，支持安脉时代、思客琦等智能装备及生产线技术研发企业，拓展“人工智能+高端制造”产业链，逐步增强研发能力，充分发挥人工智能在工业生产、农业生产、社会治理等领域的应用示范作用，不断增强人工智能技术与物联网技术深度融合。

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、科技局

3. 发展集成电路产业。2022—2023 年，聚焦锂电新能源产业战略前沿领域，加快推进润智软件开发设计，加快屏南时代电子 PCBA 生产项目（一期）、福鼎永盛电子印制线路板质量追溯信息化精密制造项目建成投产，不断增强产业链关键环节，提升产业比重。

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

(四) 产业数字化升级行动

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实现深度融合，实施数字化改造的现代农业企业新增 10 家以上，新增孵化智慧农业应用企业 2—3 家；智慧化改造的国家 3A 级以上旅游景区新增 5 家以上，农产品溯源体系、智慧海渔建设完成，电机电器制造等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得到普及。

1. 促进农业与海洋渔业数字化升级。到 2024 年，数字技术赋能种植业、渔船渔港监管、海上养殖管理、渔业资源环境监测等领域信息化建设完成，渔业大数据的创新应用研究逐步深入，数字渔业可持续发展持续推动。

(1) 发展智慧农业。加快宁德市高光谱大数据农业示范项目（一期）、福鼎市白茶溯源工程、福鼎白茶乡村振兴示范产业园建设项目、周宁县现代农业示范基地基础设施项目、寿宁县清源镇聚原智慧农业种植加工一体化等项目建设。

责任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

(2) 发展智慧畜牧。建设畜产品安全追溯体系工程，建立科学有效的畜产品标准体系，覆盖生产、加工、流通全过程，加快福建省君慧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生态养殖项目等建设，实现畜产品“从饲养地到餐桌”的全程质量控制。

责任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场监管局

(3) 发展智慧海渔。2023 年，建成“智慧海洋”综合管理与服务平台，基于 5G+云计算等技术，围绕生产、服务、监管三个方向，实现海洋渔业水产品生产，养殖、渔船、渔港管理，渔业服务等数据的汇聚、融合和共享；探索建立水产品溯源体系；加快推进 5G 智慧海洋建设，整合遥感卫星地面接收站资源，做深做透智慧海洋产业。

责任单位：市海洋渔业局、发改委，移动宁德分公司

(4) 建设农业大数据平台。2022—2023 年，推进宁德市高光谱大数据农业示范项目建设，建立特色农业农村数据资源库和数据资源

目录，汇聚市级数据交换共享平台，充分运用物联网、卫星遥感、地理信息等现代化信息技术，形成覆盖大宗特色农业的生产、加工、销售融合链条的农业大数据平台。

责任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、发改委、大数据管理局

2. 推进智慧社区和数字乡村建设。基于城市信息模型基础平台，逐步完善和健全社区治理体系，结合金牌旅游村建设，提升乡村管理服务水平，统筹谋划空间布局，新改建智慧社区 200 个，数字乡村（小镇）100 个，进一步增强群众的安全感和幸福感。

（1）推进数字乡村建设。2022 年，积极推进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及数字乡村聚力行动。推进农村宽带通信网、移动互联网、数字广播电视网发展和智慧广电乡村工程建设。积极参与构建省级乡村“数字大脑”，提升乡村治理精细化水平。推进应急广播通信体系建设。

责任单位：市委网信办，市农业农村局、商务局、文旅局，广电网络宁德分公司

（2）推进智慧社区智慧乡村建设。到 2024 年，全市建成智慧社区 200 个。到 2024 年，全市共建成数字乡村（小镇）100 个。

责任单位：市民政局、农业农村局，市交投集团，电信宁德分公司、移动宁德分公司、联通宁德分公司，广电网络宁德分公司

（3）推进电子商务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。2022—2024 年，支持寿宁、柘荣、屏南、古田、周宁、霞浦 6 个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、寿宁县“下乡的味道”电商服务平台建设项目、屏南县电商加工产业园项目建设。

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农业农村局，市交投集团，电信宁德分公司、移动宁德分公司、联通宁德分公司，广电网络宁德分公司

3. 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。新一代信息技术在不同行业、领域的应用得到普及，数字产业化、产业数字化、5G 技术、工业互联网、智能制造在主导产业和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中成效显著，搭建 1 个工业互联网平台。

(1) 扶持企业发展。2022—2024 年，支持思客琦、维杜、利元亨、安脉时代等高端装备企业加强与人工智能企业合作，研发具有高度智能化、高质量、高性价比的产品与制造装备，满足我市企业数字化发展需求。

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、发改委

(2) 升级传统产业。2022—2023 年，推动思客琦、中关村体系与中小电机等传统产业的深度合作，在福安建设电机电器应用技术赋能研究机构。

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、发改委

(3) 建设智慧工厂。2022—2023 年，引导传统电机企业向 C2M（用户连接制造）模式转型；引导企业推进装备和产品的智能化，以产线自动化为切入点，扎实推进智慧工厂的建设。

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、发改委

(4) 培育“5G+工业互联网”示范园区。2022—2024 年，借鉴宁德时代全国 5G 专网项目优秀实践经验，争取将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、漳湾临港工业区、上汽厂区、福安经济开发区高端制造产业园等

打造成“5G + 工业互联网”示范园区，培育工业互联网典型应用案例。

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，市通管办，移动宁德分公司

(5) 推进数字经济园区建设。2022—2024年，推动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集中区、三都澳经济开发区三屿工业园区、古田县食用菌数字经济园、柘荣县生物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等省级数字经济产业园申报工作，争取实现“一县一园”目标。

责任单位：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

(6) 促进企业上云上平台。2022—2024年，培育上云示范企业，建立上云企业后备资源库，以发放服务券或服务费补助的方式，补助中小微企业购买服务机构提供的“上云上平台”服务。

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、科技局

4. 促进服务业数字化转型。互联网新零售模式更加丰富，电商、跨境电商运营平台赋能加速，加快推进数字乡村建设，数字旅游服务产业壮大，宁德文旅品牌影响力提升，现有物流资源通过服务网络的建设整合利用，提高共同配送能力，提升物流运营效率。

(1) 完善基础服务平台。2022—2023年，探索建立数字电商服务模式，培育农村智慧商业电商生态，推广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在商品流通领域中的应用。

责任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、文旅局、商务局

(2) 拓展跨境电商服务。2022—2024年，加快建设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，建立拓展跨境电商综合平台，优化跨境外贸服务体系，对接主流跨境电商平台，布局公共海外仓。

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发改委、大数据管理局

(3) 推进智慧景区建设。2023年，推动国有A级旅游景区智慧化提升，4A级以上景区完成智慧景区建设，实现景区智能监测、流量监控、导游导览等智慧服务功能。

责任单位：市文旅局

(4) 加快智慧旅游建设。利用5G网络、移动多媒体、智能终端等建立智慧旅游信息平台，开发“一部手机游宁德”平台，提供吃住行游购娱等一站式服务。

责任单位：市文旅局，市旅发集团

(5) 发展智慧物流。加快推进漳湾临港公路南侧物流仓储项目二期、宁德国际物流中心、宁德市水陆联运中心、福建四赢物流园等物流园项目建设，构建以大数据、物联网为技术支撑的闽东集疏运体系，打造宁德区域物流集散中心。

责任单位：市交通运输局

(五) 数字惠民深化行动

“i宁德”使用深入推广，全市公共服务与数字技术融合进一步深化，公共安全、城市管理等科技支撑手段不断升级完善，智能化水平稳步提高，充分发挥数字化对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支撑性和带动性作用，强化常态化疫情防控能力，打造全方位一体化的“一网统管、一网通办”。

1. 推动智慧健康与卫生服务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and “健康医疗云”逐步完善，全市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的健康医疗大数据有效汇聚，电子

病历与居民电子健康档案融合应用,人工智能技术在医疗服务领域得到初步应用,基本实现医疗卫生服务“一码通行”“一站式服务”,建成“智慧医疗示范医院”,打造10个标杆性智慧医疗示范项目。

(1) 建设多码融合平台。2022年,建成集就诊、缴费、检查、治疗、取药、信息查询等功能于一体的“多码融合”平台。

责任单位:市卫健委

(2) 构建医疗档案系统。2023年,建成电子健康档案数据平台,推进“互联网+医疗健康”建设,推动电子处方流转平台、统一支付平台、线上挂号功能建设。

责任单位:市卫健委

(3) 建设医疗远程服务平台。2023年,建成远程医疗服务平台,实现远程门诊、远程会诊、远程医学教育、远程查房、远程心电诊断、远程影像诊断等服务覆盖市县乡医疗机构,促进区域医疗资源共享、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基层。

责任单位:市卫健委

(4) 建设“云药房”系统。2023年,推动“云药房”应用落地,以“处方流转”“中药代煎”“药品配送”为重点,积极发挥“互联网+药品流通”优势属性,创造专业高效的“线上”药学服务模式。

责任单位:市卫健委

(5) 建设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平台。2022年,建设市药品智慧监管平台,打造全链路疫苗(药品)追溯监管体系。结合基层网格化管理、“雪亮工程”链路、综治网格人员优势和常态化疫情防控、“智

能安防小区”的需求，建设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平台。依托12345热线，整合优化疫情防控客服热线。加快对接全省统一大规模核酸检测系统，实现本地智慧社区、智慧城市、“i宁德”等平台实时更新核酸检测结果，快速转码。加快对接全省流调溯源追溯信息系统、传染病多点触发预警监测系统，加强建设疾控机构信息化管理体系。

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卫健委、公安局，市效能办，市交投集团，市通管办，市疾控中心

2. 加强智慧教育服务与管理。到2024年，云计算、大数据、物联网、移动互联网、社交网络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数字（智慧）校园中的创新应用逐年增多。推动建设全市统一教育大数据平台，数字校园建设基本覆盖。

（1）建设智慧教育平台。2022年，建成互联网+教育决策指挥中心、智慧校园平台、网络学习平台、智慧幼教平台等惠民应用。与政务数据相融合形成教育服务地图，一站式实现民众教育查询与舆情服务。

责任单位：市教育局

（2）开展智慧教育应用。2023年，建设1所国家级智能研修平台应用试点学校，建立1个省级智慧教育示范区，积极探索基于互联网的混合式在线教学、在线教研、在线研修等模式应用，推动后疫情时代教育变革。

责任单位：市教育局

（3）建设教育大数据平台。2024年，建成全市统一的教育大数

据应用平台，与政务数据相融合形成教育服务地图，逐步实现教育管理、应用和服务“一网通”，形成统一的教育指标体系，建立教育数据社会化开发利用的体制机制。

责任单位：市教育局

（4）开展网络扶智工程。2022年，建立不少于5个“互联网+城乡教育”共同体，面向20所农村小规模学校开展英语等薄弱学科“双师课堂”应用，引导农村学校用好国家中小学网络云平台，推动“三个课堂”（专递课堂、名师课堂、名校网络课堂）按需建设与应用，促进资源共建共享，加快缩小城乡教育差距。

责任单位：市教育局

3. 打造智慧交通系统。全市交通智能运维系统建成，基本实现应急救援协同化、交通组织精准化和路政巡查无人化，智慧灯杆、智慧路灯、智慧公共交通等设施得到普及，完成对各城区老停车场的改造升级，交通要素资源数字化、在线化和智能化不断深化。

（1）建设城市智慧停车系统。2022年，建成中心城区智慧停车系统，提供全方位信息发布、停车诱导、便捷支付、在线预约、违章停车短信提醒、监督举报等服务，规范群众停车行为，有效治理公共场所停车难问题。

责任单位：市城建集团

（2）建设交通服务大数据平台。到2023年，基于CIM平台建立综合交通服务大数据平台，构建交通流分配和诱导模型。基于数据采集开展道路状况判断与预测，辅助交通决策管理，支撑智慧出行。

责任单位：市交通运输局

(3) 建设车路协同系统。到 2024 年,建成车路协同系统,构建智能交通导航和趋势分析系统,提升交通出行信息服务能力,加强信息交换共享、联动监管。建成车路协同示范道路,选取三屿园区部分道路作为车路协同系统测试示范道路,定位 L3 级别以上智能网联车辆,全路段构建数字化模型,科学部署路侧设施。

责任单位：市公安局、交通运输局

4. 推进智慧水电智慧燃气。到 2024 年,力争智慧城市感知体系初具雏形,重点突出水电燃气应用场景,全面应用 5G 物联技术,推进重大危险源信息共享共用,实行风险预警控制,防范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发生。

(1) 智慧水务。2022—2023 年,开展水池水箱、泵组泵房环境改造,建立二次供水监控运营管理平台,提供用水水质数据、屋顶水箱及地下水池的清洗查询报告,保障城市供水安全。实现水电表“i 宁德”APP 查询交费功能。

责任单位：市住建局,中闽(宁德)水务公司

(2) 智慧电网。2022—2024 年,加快推进智能 HPLC 电表改造 86 万台,新增配电智能融合终端 2100 台,实现主城区末端配电网的分钟级智慧感知,停电故障发现时间缩短 50%以上,平均抢修复电流程耗时缩减 30%以上。

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,国网宁德供电公司

(3) 智慧燃表。2022 年,落实管线普查,基于 GIS 地理信息系

统和 SCADA 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技术，启用信息化系统。所有新增用户全部安装物联网表，到期表具全部免费更换为物联网表，对接“i 宁德”APP 实现线上燃气充值查询。

责任单位：市住建局，安然燃气公司

(4) 智慧燃气。2023—2024 年，部署改造区域智能化厂站 6 座，安装智能阀井设备 200 台，智能压力设备 320 台，推进新建小区物联网表安装 2 万台，依托物联设备及数字化管理平台，实现在线监管设备、感知安全运行和预警危险作业。

责任单位：市住建局，新奥燃气公司

(5) 拓展感知。2023—2024 年，提升宁德市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项目服务能力，延伸应急感知网络触角，打通高危行业物联数据，运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手段，感测、分析、整合城市水电燃气系统的各项关键信息，不断丰富“城市大脑”。

责任单位：市应急管理局，中闽（宁德）水务公司，国网宁德供电公司，安然燃气公司、新奥燃气公司

(六) 数字政府建设行动

推动政务工作移动化、协同化、电子化，构建数字政府服务体系作为重点专项内容，逐步深化“一网通办”改革，持续推进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平台建设，实现政府应用信息化设备、大数据平台服务管理和决策，以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。

1. 完善社会信用体系。2022 年，加快宁德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

二期建设，建立信用一网通、双公示系统、红黑榜系统、联合惩戒应用系统。加大宁德市中小微企业信用信息交换与共享平台开放力度，补充完善现有信用体系信息，加强对平台内失信主体的约束和惩罚。

责任单位：市行管委、发改委、信息中心

2. 建设市级生态环境监管平台。2023年，建成生态环境监管平台，通过整合原有的信息系统和数据采集终端的应用和数据，打通横向纵向数据共享交换通道，新建一批新型智能基础设施，运用科技手段加强生态环境监管能力，疏通工作中的痛点、堵点。

责任单位：市生态环境局、发改委、大数据管理局

3. 建设市级房地产交易服务监管平台。2023年，建成市级房地产交易服务监管平台，实现业务网上收付、审批、备案，结合电子印章的应用，实现网签备案证明电子化。建设房屋租赁网签备案及二手房网络交易系统，通过“i 宁德”实现业务办件进度查询等功能，实现房屋租赁、二手房交易的线上交易。

责任单位：市住建局，市交投集团

4. 建设城市信息模型（CIM）基础平台。2023年，建成城市信息模型基础平台，有效支撑全市范围内开展基于CIM基础平台的各类CIM+智慧应用，形成全市统一的数据共享平台、应用开发平台、服务开放平台，进一步深化数字宁德转型升级，综合提升宁德市各部门的行政服务质量和监管、决策水平，提高城市核心竞争力。

责任单位：市住建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城市管理局，电信宁德分公司、移动宁德分公司、联通宁德分公司，广电网络宁德分公司

（七）数据开放共享行动

推进全市已建成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平台互联互通，促进城市运行大数据融合，推动大数据健康有序发展，发挥数据生产要素作用，实现数据开放和共享，为城市综合管理和供给提供智力支撑和决策参考。

1. 构建政务数据底座。推进政务数据汇聚，形成政务大数据资源中心，探索建设政务大数据治理平台，建立数据血缘关系图谱，打造全流程治理闭环，2023年政务信息资源目录完整性达100%，全面筑牢系统完备的数字政府“数据底座”。

责任单位：市大数据管理局、信息中心牵头，市直各单位配合

2. 推动政务数据共享。2022—2023年，构建全市一体化网上政务应用服务体系，配合推动省公共信息资源统一开放平台深化应用，在政务服务、便民服务、城市管理、信用等领域开展政务数据共享应用，深化政务数据共享开发，依托第三方数据治理生态企业，构建数字政府服务体系。

责任单位：市行管委、大数据管理局、信息中心牵头，市直各单位配合

3. 加强政务数据开发。2022—2023年，深化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完善统一的电子公文交换平台，全面推广版式文件和电子印章。推进宁德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积极应用人口、法人等数据共享接口以及电子证照库，提高政务服务办事效率，初步实现政府服务协同化、企业服务高效化、公共服务便利化、个人服务精细化。

责任单位：市行管委、大数据管理局、信息中心，市交投集团

4. 提升“i 宁德”服务水平。2023—2024 年，充分发挥城市公共服务平台（“i 宁德”）支撑作用，高效整合各种资源，向企业提供商业模式咨询、用户体验设计、微信小程序开发、互联网运营推广等一站式服务，帮助企业规划和实现互联网+转型，挖掘商业价值，建立数字品牌，与头部企业、产业链企业的业务产品产生黏性，让生活、工作更便捷智能化，实现业务赢利。

责任单位：市交投集团

（八）数字安全防护行动

网络安全管理体系建设逐步完善，推进网络信息安全监测和预警，系统及数据的安全防护得到保障，网络安全运营保障能力得到提升，重要领域敏感数据的监管加强，个人信息安全得到有效保护。

1. 夯实安全基础。强化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和信息系统安全防护，强化网络数据资源安全防护。落实宁德市机关、单位网络安全等保、分保项目、宁德市政务云网络安全防护体系项目建设。

责任单位：市保密局、市委网信办牵头，市直各单位配合

2. 制定制度规范。贯彻落实国务院“数据二十条”、国家网络安全法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，建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和个人隐私保护制度，明确数据资源安全责任主体，研究制定政务数据资源安全管理规范。

责任单位：市保密局牵头，市直各单位配合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级各部门要把发展数字经济作为“一把手”工程，调整“数字宁德”建设领导小组，充分发挥智库智囊专家团队作用，积极争取专业研究机构落地合作，统筹全市数字经济发展规划、政策制定、工作协调、重点项目建设及重大问题决策。在领导小组下设赋能平台打造、数字基建提升、核心产业发展、产业数字化升级、数字惠民深化、数字政府建设、数据开放共享、数字安全防护等八个专班，按照职能分工，推进各项工作落实。

（二）强化政策支持。研究制定促进数字经济发展的专项支持政策，突出重点亮点，扶持一批智能化标杆企业，形成一批特色智能化产品和示范平台。拉长长板、补足短板，科学谋划和系统实施一批数字经济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，积极对上争取，力争国家、省数字经济领域更多资源支持。

（三）加强运行监测。积极参与数字经济省级标准研究和制定，加快研究构建符合宁德特点、反映数字经济发展变化的统计监测指标体系和运行监测分析机制，监测收集重点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项目进展情况，研判数字经济运行态势，形成数字经济运行分析报告。

（四）营造良好氛围。紧扣国家和省、市有关数字化发展重要决策部署，精心组织主题宣传。加强传播阵地和渠道建设，积极运用新技术、新应用创新方式方法，提升内容生产能力，深入推进网络综合治理，营造安全文明的网络环境，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强大舆论支撑和良好社会氛围。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宁德军分区，各人民团体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监委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各民主党派，市工商联。

宁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月19日印发

